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5-034

##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一致同意聘任何红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何红辉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何红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件：

### 何红辉先生简历

何红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政工师。曾任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副书记、纪委书记；开封区域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何红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